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0年8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熊柏青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8月25日的《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注销专户的议案》

2013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研亿金高端金属靶材产业化建设项目”实际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该项目通过结题验收，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意该项目结项；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尚有结余资金759.68万元，全部来自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所取得的理财及利息收入，同意将其全额结转至公司普通账户，用于支付部分工程、设备的质保金和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结转完成后，原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即可办理注销手续，公司与保荐人中信证券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太平庄支行，就本次募集资金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子公司有研亿金与保荐人中信证券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世纪城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专户的议案》

公司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已经使用完毕，同意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后，公司与保荐人中信证券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要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 9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期限一年，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公司资财管理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增选江轩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同意增选江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江轩，男，1964 年出生，中共党员，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工商管理硕士。中南工业大学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毕业，中国人民大学 MBA。曾任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稀有及贵金属研究所副所长，有研亿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院长助理，国合通用测试评证股份公司董事长，现任有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高级专务。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增选江轩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增选江轩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江轩先生为公司董事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9 月 9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增选江轩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内容详见《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以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特此公告。

有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5 日